

血 缘

〔美〕西德尼·谢尔顿著
金 戈 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血 缘

〔美〕西德尼·谢尔顿著

金戈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Sidney Sheldon

BLOODLINE

根据 Pan Books Ltd 和 William Collins
Sons & Co Ltd 1979年联合版本译出

血 线

〔美〕西德尼·谢尔顿著

金 戈 译

责任编辑：唐荫荪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4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261,000 印张：13.25 印数：1—61,500

统一书号：10109·1716 定价：1.30元

内 容 提 要

罗菲制药公司，是一家巨大的跨国公司，在美、英、法、德、意等好些个国家都拥有子公司。这些公司的经理，都只能由与罗菲家族有血缘关系的人来担任。现任总公司的董事长名萨姆·罗菲，掌握着这个巨大财团的命脉。一次在瑞士登山时，萨姆·罗菲遭人暗算。他女儿伊丽莎白·罗菲继掌董事会。但有人又继续谋害他女儿，伊丽莎白三次死里逃生，险遭不测。最后才弄清，谋害伊丽莎白的元凶是他的表叔——负责罗菲英国分公司的亚历克。

小说反映了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各财团之间的明争暗斗，揭露了资本家的荒淫无耻的生活和黑社会成员的猖狂活动，是当前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的一个缩影。

医生将仔细地准备一种
鳄鱼粪、蜥蜴肉、
蝙蝠血和骆驼唾液的
混合剂……

——引自公元前一五
五〇年埃及人曾经使
用过的一份包括八百
十一种药方的纸莎草
纸写本

I

伊斯坦布尔

九月五日，星期六

晚上十点

他独自一人在黑暗中，坐在哈吉普·卡菲尔的办公桌后边，两眼视而不见地透过满是灰尘的办公室的窗子，注视着伊斯坦布尔清真寺那些永恒的尖塔。他曾在世界上十几个国家的首都居住过，但伊斯坦布尔却是他特别喜爱的城市之一。既不是贝约格鲁大街上旅游者喜爱的伊斯坦布尔，也不是希尔顿大饭店的豪华而俗气的拉莱扎布酒巴间，而是只有穆斯林们才知道的那些偏僻的地方，如雅利斯，如苏克斯后面的那些小市场，还有仅只他一个人埋葬在那里，而人们又常去那里向他祈祷的泰利·巴巴墓地。

他的等待具有猎人的耐心，那是一种能控制自己身体和情感的人的彻底的平静。他是威尔士人，有着他祖先的那种暗黑和粗犷健美的外貌。他长着一头黑发，有一张坚强的面孔和一双带着敏锐智慧的深蓝色的眼睛。他身高六英尺过头，有一副坚持体育锻炼的男人们的瘦削而结实的身体。办公室里充满哈吉普·卡菲尔的气味，他的令人作呕的甜烟草和辛辣的土耳其咖啡味，还有他的肥胖多油的身体的气味。对这些，里斯·威廉斯并没有感觉到。他正在想着一小时前接到的，从夏蒙尼打来的那个电话。

“……一次可怕的故事！请相信我，威廉斯先生，我们都遭灾了。事故发生得太突然，简直没有机会去营救他。罗菲先生一瞬间就遇难了……”

萨姆·罗菲是世界上第二家最大的制药公司——罗菲父子公司董事长，这是一家拥有无数亿美元的王朝，它包围了全世界。萨姆·罗菲的死亡，简直是不能想象的。他总是那样生气勃勃，充满着生命和精力，他是一个经常活动着的、在飞机上生活的人，奔波于遍及全世界的那些公司的工厂和办公室之间，他在那里解决别人无法解决的问题，创造出新的思想，促使人们更多更好地工作。甚至当他结了婚，成为有了一个孩子的父亲时，他的唯一真正的兴趣仍是事业。萨姆·罗菲曾经是一个才华外溢，卓绝非凡的人。谁能来接替他呢？谁能有本事来管理他遗留下来的这个庞大的帝国呢？萨姆·罗菲没有明确地选出一个继承人来。当然，他并没有打算在五十二岁时就死掉。他可能曾经想过，他还有很多的好

时光呢。

现在他的时光已经消失了。

办公室里的灯突然亮了，里斯·威廉斯朝门口望去，但瞬息间什么也看不见。

“威廉斯先生！我不知道有人在这儿。”

这是索菲，她是这家公司的秘书之一，当里斯·威廉斯在伊斯坦布尔时，公司就派她随着他工作。她是个土耳其人，二十五岁左右，有一张吸引人的面孔和一副娇柔的、给人以美感的身体，是个富于许诺的人。她用一种微妙而又古老的方法让里斯知道，她能够在他需要的时候，给他带来他所希望的一切欢乐，不过里斯对这些并不感兴趣。

现在她说：“我是回来为卡菲尔先生处理几封信件的。”随后她又温柔地加上一句：“也许我能为您做点什么？”

当她往办公桌前靠近时，里斯可以闻到一股在发情期的野兽身上散发出的那种麝香气味。

“卡菲尔先生哪里去了？”

索菲遗憾地摇摇头，“他出去一整天了。”她用那柔软灵巧的手压平她衣服的前襟，“有什么事需要我帮您做吗？”她的双眼漆黑，水灵灵的。

“好吧，”里斯说，“你去找卡菲尔。”

她皱了皱眉。“我不知道他在哪里——”

“到东方商队饭店或是梅尔马拉去找。”哈吉普·卡菲尔很可能是在东方商队饭店，他的一个情妇在那里当跳摆腹舞的舞女。尽管你从不了解卡菲尔，里斯想。他甚至可能在他的

老婆那里。

索菲辩解说：“我去试一试，但我担心——”

“给他讲清楚，如果他在一个小时内不回到这儿来，他就别想再干了。”

她脸上的表情起了变化。“我知道我该怎么办，威廉斯先生。”她开始朝房门走过去。

“把灯关上。”

不知怎么的，坐在黑暗里思考问题更舒服些。萨姆·罗菲的形象不断地打扰着他。在一年的这个时候，在九月初，白峰^①是容易攀登的。萨姆以前就试登过，但风暴阻碍了他到达顶峰。

他曾经开玩笑地对里斯许诺过：“这次我要把公司的大旗插到顶上去。”

后来当里斯结清佩拉皇宫大饭店的帐目之前不久，来了一个电话。他能听到电话里焦急不安的声音。“……他们正在横越一条冰川……罗菲先生跌了一跤，他的绳子断了，……他掉进了一道无底的冰隙……”。

里斯想象得出萨姆的身躯，猛冲向那不可饶恕的冰块，直掉进那冰隙的情景。他强使自己不再想这件事。那已是过去的事了，而目前要操心的是应该怎么办？要把他的死讯通

① 原名勃朗峰，是阿尔卑斯山的最高峰，在瑞士南部，高四千八百多米，终年积雪，故亦称“白峰”。

——译注

知萨姆·罗菲家族的所有成员，而他们分散在世界各个不同的地方。现在要准备一份在报纸上发表的讣告。这个消息将会象一个使人震惊的巨浪传遍各个国际财团。由于公司正处在财政危机之中，重要的是要使罗菲去世的影响尽可能地减小到最低限度。这就得要由里斯来办理了。

九年前，里斯·威廉斯第一次见到萨姆·罗菲。里斯那时是二十五岁，在一家小制药商号里当营业主任。他工作出色，善于革新。随着公司的扩展，里斯的声誉也很快传开。罗菲父子公司要雇用他工作，他拒绝了，罗菲就干脆把里斯工作的商店买下来，送给他管理。直到现在，他还能回想出在他们初次见面时，罗菲所表现出的那种不可抗拒的力量。

“现在你已经属于罗菲父子公司了。”萨姆·罗菲通知他说，“这就是我所以要把你和你们商店连车带马全套买下来的原因。”

里斯当时觉得自己又高兴又生气，“可能我还不愿意呆在这儿呢？”

萨姆·罗菲微微一笑，坚定地说：“你会愿意留下来的。我们两人有某些共同点，里斯。我们都是有雄心的人。我们都想拥有整个世界。我将会指点你怎样来达到目的。”

这些话是有魔力的，这是为在年轻人心中燃烧着的猛烈的饥饿所准备的一顿丰富的盛宴，因为他知道一些萨姆·罗菲还不知道的东西。他不再是里斯·威廉斯了，他是从绝境、贫困和失望中创造出来的一个神话般的人物。

里斯出生在靠近格温特和卡尔马森产煤区附近，这里是威尔士的红色的断层毕露的谷地，在那儿，砂石层、茶托形的石灰石床和煤炭交错折迭在绿色的土地上。他生长在一个故事之乡，那儿的名字都是富有诗意的：布雷肯、彭——伊——范、彭德林、格林科尔格、梅斯特格。那是一块传奇的土地。在那里被深深埋在地下的煤层是两亿八千万年前形成的，那里曾经一度被那么多的树林所覆盖过，当时一只松鼠可以从布雷肯一直旅行到海边，不需要接触到地面。但是工业革命兴起了，美丽的绿色树林被烧木炭的人砍倒，用来喂养炼铁工业的那些贪得无厌的火炉。

这个年轻的小伙子是同另一个时代和另一个世界的英雄们一起成长起来的。罗伯特·法勒由于不履行独身的誓约，不愿遗弃他的妻子而被罗马天主教会烧死在火刑柱上；贤明的国王海韦尔，在十世纪就给威尔士人带来了法律；凶猛的勇士布赖欣生了十二个儿子和二十四个女儿，他勇猛地粉碎了对王国所有的进攻。这是一块有着光荣历史的土地，这个小伙子就在这儿成长起来。不过，并不是一切都是光荣的。里斯的祖先们都是矿工，他们每个人和这个年轻人都经常听他的父亲和伯叔们讲述这里地狱般生活的情况。他们讲起失业时的可怕的时光。那时，格温特和卡尔马森富饶的产煤区，在矿工和公司间发生的严重冲突中被关闭了；因为穷困，矿工们的身价降低了，他们的雄心和骄傲也被贫穷所侵蚀，它削弱了一个人的精神和力量，最后迫使他投降。

当煤矿开工时，那便是另一个地狱。里斯家的大多数成

员都死在矿上。有的死在地壳中，有的用他们发黑了的肺咳嗽着离开了人间。很少有活过三十岁的。

里斯常常听到他的父亲和年老的伯叔们谈论过去：塌方，残疾，罢工；谈到那些好的和坏的日子，对这个年轻孩子来说这都是一样，都够糟的。在世界的黑暗地区度过他的岁月的想法，使里斯胆战心寒。他知道他必须逃离这个地方。

十二岁那年，他从家里跑了出来。他离开了煤谷，来到了萨利兰尼海湾和拉弗诺克，那是有钱的旅客云集的地方，这个年轻的孩子干着打杂的活儿，使自己变成一个有用的人。他帮助太太们走下陡峭的悬崖到海滩上去，提着沉重的野餐篮子，在彭纳斯赶小马车，在惠特莫可海湾的游乐园里干活。

他离家乡不过只有几个小时的路程，但这个差距是无法丈量的。这里的人是来自另一个世界。里斯·威廉斯从没有想到过竟有如此美丽的人和如此光彩华丽的服饰。对他来说，每一个妇女看上去都象是一位王后，而男人们也都是那样文雅英俊。这正是他所要属于的那个世界，他要成为这个世界的一员，没有他不能做的事。

这时里斯已经十四岁了，他已经积蓄了足够去伦敦的路费。头三天的时间他简单地走遍了这座巨大的城市，凝视着每一件东西，如饥似渴地吸吮着这些不敢相信的景象、声音和气味。

他第一次工作是在一家布店里当送货童。这个店里有两个高级男职员，还有一个女职员。这个年轻的威尔士孩子每次看到那女职员时，心里就感到高兴。那两个男职员则把他

看做一堆烂泥，而且认为他应受到这样的看待。他是个奇怪的人，穿着特别，举止不雅，而且还用一种使人难理解的口音讲话。他们甚至不能念出他的名字来。他们都叫他“赖斯”（意为“大米”），“拉伊”（意为“裸麦”）和“赖塞”（意为“起立”）。里斯经常告诉他们是念“里斯”。

这个姑娘却同情里斯。她叫格拉迪斯·辛普金斯，她和另外三个女孩子同住在图廷的一套小房间里。有一天，她允许这个年轻孩子下班后到她家去，并请他进去喝杯茶。年轻的里斯感到紧张不安了。他以为这将是他所经历的第一次异性接触，但是当他用胳膊搂着格拉迪斯时，她看了他片刻，然后大笑起来。“我并不是不会给你一点那个的，”她说道，“但我要给你一些忠告。如果你想使自己象个样子，就要为你自己弄几套象样的衣服，受点教育，学点礼貌。”她端详了一下这张消瘦的、热情年轻的脸，并看着那双深蓝色的眼睛，然后温柔地说：“等你长大了，你就会一切都好了。”

“如果你想使自己象个样子……”这是假想的里斯·威廉斯出现的时刻。真正的里斯·威廉斯却是一个没受过教育的无知的孩子，他没有后台，没有教养，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但他有想象力，聪明，还有强烈的野心，这些就足够了。他开始有了他打算要成为的那种人的形象。当他照着镜子时，他看到的不是那个笨拙、肮脏、口音可笑的孩子了。他的镜子所照出来的形象是优美的、文雅的、有成就的人的形象。渐渐地，里斯开始使自己和他心目中的形象相配了。他参加夜校，他把周末的时间花在美术馆里。他经常去公立图书馆，

上剧院，坐在楼座里，研究坐在正厅前排的那些男人们的考究的服饰。他节省饭钱，以便每月能去一次好的饭馆，在那里他仔细地摹仿其它餐桌上的人们的风度。他观察，学习，记忆。他象一块海绵，挤出过去，吸进未来。

在短短一年的时间里，里斯已经学会了很多东西，足够使他认识到：他的公主格拉迪斯·辛普金斯不过是个便宜的伦敦女子，她已经低于他的口味了。他离开布店，在一家药店里当上了职员，这家药房只是一个庞大制药系统的一部分。现在他差不多十六岁了，但看上去要比实际年龄大一些。他长胖了，也长高了。女人们开始注意他那暗黑的威尔士人的漂亮外形和他那迅速灵活、善于恭维的舌头。他在这家店里立刻就成功了。女顾客们愿意在这里等着，直到里斯来照顾她们。他穿着讲究，言谈准确。他知道他从格温特和卡尔马森出来，已经走了一段很长的路，但是当他看着镜子时，他仍然不满足。他打算要走的旅程还在前头呢。

不到两年，里斯就当上了这家药店的经理。这时，制药系统的区域经理对里斯说：“威廉斯，这仅仅是开始。好好干，总有一天你会当上六个商店的管理人的。”

里斯几乎大声笑起来。想着那可能就是任何人野心的极点！里斯从没有停止去上学。他在学习企业管理、市场学和商业法律。他要学更多的东西，他镜子中的形象是在阶梯的尽头；他感觉现在他还是在底层。好机会又来了，有一天，一个制药公司的销售员来到他这里，当他看到里斯吸引着几位太太在买些她们并不需要的东西时，便说：“小伙子，你在

“这里是浪费光阴呀。你应该在一个更大的地方工作。”

“你心里想的是什么？”里斯问道。

“让我向我的老板谈谈关于你的情况。”

两个星期以后，里斯在一个小制药商号里当了经销员。他是五十名经销员中的一个，但是当里斯照了照他那面特别的镜子时，他知道这不是真实的。他唯一的竞争者就是他自己。现在他正渐渐地接近他的想象，接近他正在创造的那个假设的人物：一个有才能，有文化，善于辩论和有魅力的人。他所试图做的看来都是不可能的。因为人们知道，一个人必须先天就具备这些特性，而不可能由于后天的创造。但是里斯却做到了。他变成了他曾经设想过那个形象。

他到全国各地去旅行，推销商号的产品，宣传产品和倾听意见。他将满载着实用的建议回到伦敦，他开始飞快地往阶梯上爬了。

三年后，他已经参与了公司的工作，里斯当上了经销总经理。在他熟练的指导之下，公司开始扩大了。

四年后，萨姆·罗菲进入了他的生活。他看出了里斯的欲望。

“你很象我，”萨姆·罗菲说，“我们想拥有整个世界。我会指导你怎样去做的。”他就这样办了。

萨姆·罗菲曾是一位出色的辅导教师。在以后的九年多中，里斯·威廉斯在萨姆·罗菲的指导下，成了公司的无价之宝。随着时间的推移，让他负担的责任也越来越大，重建

各个部门，不管世界各地的哪个部分出现困难都需要他去解决，他协调了罗菲父公司的各个分公司，他创造出不少新的思想。到了后来，除萨姆·罗菲本人以外，里斯终于成了懂得管理公司知识最多的人。里斯成了董事长职位的最符合逻辑的继承人。一天早晨，当里斯和萨姆·罗菲一同乘坐该公司的一架豪华的改装的波音707—320喷气飞机（这是八架飞机当中的一架），从加拉加斯飞回来时，萨姆·罗菲赞扬里斯和委内瑞拉政府议定了一项赚钱的买卖。

“里斯，在这笔交易中，你会得到一大笔红利的。”

里斯平静地回答：“我不要红利，萨姆。我更愿意得到一些股票和在你们的董事会里谋得一席。”

他早就应该得到这个了，他们两个人都意识到了这一点。但萨姆说：“我很抱歉。我不能改变规章，即使对你也是一样。罗菲父公司是一家私人经营的企业，在家族以外没有人能参加董事会或拥有股票。”

里斯当然知道这一点。他参加了所有的董事会议，但不是作为一个成员。他是一个局外人。萨姆·罗菲在罗菲血统中是最后一个男人。其他罗菲家族的人。萨姆的堂姐妹们都是妇女，和她们结婚的人可以参加公司的董事会。瓦尔特·加斯纳，和安娜·罗菲结婚；伊沃·帕拉齐，和西蒙内塔·罗菲结婚；夏尔·马泰尔，和埃莱娜·罗菲结婚。还有亚历克·尼科尔斯爵士，他的母亲是一个罗菲家族的人。

这样，里斯被迫要作出决策。他知道他是配在董事会上占一席地位的，而且有一天他应该来管理这个公司。目前的

情况妨碍达到这个目的，但情况是会发生变化的。里斯决定要呆下去，等待着，看看会发生什么结果。萨姆教育他要有耐心。可现在萨姆死了。

办公室的灯又亮了，哈吉普·卡菲尔已经站在门口。卡菲尔是罗菲父子公司在土耳其的经销经理。他个头不高，黑黝黝的，手上带着许多钻石戒指，肥胖的肚子就象是骄傲的装饰。他有一副匆忙穿上衣服的人的松散杂乱的神态。看来索菲没有在一家夜总会里找到他。啊，嗯，里斯心里想，这是萨姆·罗菲之死的一种副作用，打扰了他的行乐。

“里斯！”卡菲尔惊叫道，“我亲爱的伙伴，原谅我！我没想到你还在伊斯坦布尔！你不是早就上路赶飞机去了吗？我是有些要紧的事去……。”

“坐下，哈吉普。好好听着。我要你用公司的密码发出四份海底电报。电报要发到不同的国家去。我要让我们自己的信使亲自传递。你听懂了吗？”

“当然！”卡菲尔象中了魔似地说，“完全听懂了。”

里斯看了一眼手腕上的特梅和梅西埃牌薄壳金表。“新城的邮电局快关门了。把海底电报送到耶尼波斯坦·卡德那里去发。我要电报在三十分钟之内就发出去。”他把拟好了的一份电报稿交给卡菲尔，“任何人要是议论这件事，都将被立即革职。”

卡菲尔看着电报稿，他的眼突然睁得很大，“我的上帝！”他说，“啊！我的上帝！”他看着里斯那暗黑的脸。“怎么……怎